

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

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拟继续接受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审慎、客观的立场，对公司提供的有关材料认真审核，就本次会议上述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一、对《关于拟继续接受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的事先认可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，系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保障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，符合公司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将《关于拟继续接受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为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
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)

独立董事:

唐 尧

李华容

梁 萍

2021 年 12 月 20 日